

# 关于开展 2026 年教师教学水平集中认定的通知

桂理工教务〔2026〕93 号

校属教学单位、相关部门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5-2026 学年教师教学水平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桂理工本科〔2025〕149 号）要求，对于未符合教师教学水平直接认定条件的教师，学校将于 2026 年 7 月 9 日开展集中认定工作，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认定时间及地点

1. 时间：2026 年 7 月 9 日 9:00-16:30

2. 地点：雁山教 16 楼 205、202、201 室（其中 201 室是候场室）

**2026 年教师教学水平集中认定安排表（共两组）见附件 1。**

## 二、认定等级与评分

根据学校有关要求，申请参加副教授、教授职称评审的教师，其教学水平应达到“优秀”或“良好”等级。

认定等级分为：优秀（100-90 分）；良好（89-80 分）；合格（79-60 分）；不合格（低于 60 分）。

## 三、认定内容和方式

1. 教学设计：主要包括题目、教学目标、教学思路，教学分析（内容、重难点、学情）、教学方法和策略以及教学安排等。

每位教师自行选择一门课程，准备 3 个 1 学时的教学设计，3 个教学设计应分属不同章节。

2. 课堂教学：从 3 个教学设计中选取 1 个进行现场讲课，讲课时间为 15 分钟。

3. 评委提问：课堂教学结束后，评委结合本节段课堂教学实际，从教学理念、教学方法、教学过程等方面向讲课教师提问，提问时间为 5 分钟。

**《2026 年教师教学水平集中认定评分标准》见附件 2。**

#### **四、认定材料提交要求**

##### **（一）纸质材料**

1. 课程教学大纲（大纲最后要写明授课所用教材以及参考书目、作者、出版社、出版时间）。

2. 3 个学时的教学设计（每个学时 1 个设计）。

注：以上纸质材料不能出现教师所在学院及姓名等个人信息。上述材料打印一式三份（3 个教学设计排好序，并将序号写在每份教学设计封面的右上角），7 月 9 日由教师本人带到现场，交给负责签到的工作人员。

##### **（二）电子材料**

请各位教师将现场讲课的教学 PPT 拷进 U 盘，于 7 月 9 日带到现场，文件夹命名方式：讲课序号+课程名称，3 个 PPT 分别用 1、2、3 命名（PPT 顺序应与纸质版教学设计顺序一致）。

注：PPT 上不允许出现教师所在学院及姓名等个人信息。

#### **五、注意事项**

1. 请各位教师提前 30 分钟到达候场室签到。

2. 教师本人在候场室抽签，从 3 个教学设计中抽取 1 个作为现场课堂教学内容。

3. 教师根据各自课堂教学需要，自行准备授课用具（U 盘、教学模型、挂图等）。

4. 教室为智慧教室，现场不安排学生听课。

## **六、联系方式**

教务处(教师教学发展中心)：谢萍萍，3696655（雁山行知楼 B307 ），5896040（屏风体育馆副楼 502）。

附件：1. 2026 年教师教学水平集中认定安排表（共两组）

2. 2026 年教师教学水平集中认定评分标准

教务处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

2026 年 7 月 5 日